國立中正大學交換學生管理要點

- 一、交換學生抵達本校之後應立即向國際事務處(以下簡稱國際處)領取報到手續單,並依據本要點之規定完成報到手續。報到手續完成後應將報到手續單繳回國際處。(交換學生報到手續單如附件一)
- 二、 報到手續應完成事項順序如下
 - (一)至國際處領取報到手續單
 - (二)至所屬系所報到
 - (三)至出納組繳交住宿費用,並至宿舍管理室辦理相關手續。
 - (四)依照本校衛生保健組或國際處所排定之日期,由國際處人員帶領,自 費配合學校規定做健康檢查。
 - (五)應於抵達本校前自費參加海外平安保險·並將相關文件繳交國際處。 (六)將報到手續單繳回國際處
- 三、 本要點三所規定之報到事項,每一報到項目完成時,應由相關單位核章,否 則該項目視為未完成。所有單位均核章後後,始完成報到手續。

- 四、 交換學生於離校前,應至國際處領取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,並依據本要點之 規定完成離校手續。離校手續完成後應將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繳回國際處。 (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如附件二)
- 五、 離校手續應完成事項順序如下
 - (一)至國際處領取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
 - (二)至系所辦公室交還研究室、實驗室鑰匙或器材
 - (三)至圖書館返還借閱之圖書
 - (四)至體育館器材室返還借用之運動器材
 - (五)至宿舍管理室辦理退宿相關手續
 - (六)將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繳回國際處
- 六、本要點五所規定之離校手續,每一離校項目完成時,應由相關單位核章,否則該項目視為未完成。所有單位均核章後,始完成離校手續。

系所:_____

5.繳交辦理海外平安保險之證明文件

國立中正大學交換學生報到手續單

姓名:			
交換學生報到應辦理事項	相關單位核章		
1.領取報到手續單	國際事務處		
2. 系所報到	交換生所屬之系所		
3.(1)繳交住舍費用	(1)出納組		
(2)辦理住宿手續	(2)宿舍管理室		
	衛生保健組		
4.健康檢查			

國際事務處

6.繳交報到手續單	國際事務處

系所:_____

6.繳交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

國立中正大學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

姓名:	
交換學生離校應辦理事項	相關單位核章
1.領取交換學生離校手續單	國際事務處
2.交還研究室、實驗室鑰匙或器材	交換生所屬之系所
3.返還借閱之圖書	圖書館流通台
4.返還借用之運動器材	體育館器材室
5.辦理退宿相關手續	宿舍管理室

國際事務處